保存年限: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

機關地址: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91號 傳 真:04-22232451

話: (04)22232311 轉 5215

114年10月8日

發文日期:

發文字號:中檢介 生 114 偵 46148字第

速別:普通件

014538

附件:如文

主旨:公示送達本署 114 年度偵字第 46148 號被告蔡嘉政涉嫌詐

欺案,應送達給被告蔡嘉政不起訴處分書乙件。

依據:刑事訴訟法第59條、第60條及第62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:

一、旨揭文件,茲因其應受送達之處所未明,爰依上開說明 之規定予以公示送達。

二、應送達之訴訟文書,現由本署書記官保管,應受送達人 得於上班日來署領取。

三、本件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30日發生效力。

四、本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外,另公告於本署網站->資 訊公開

114 年 生股書記官陳尹柔

10 月 3 日